09/10

5 6 7
8 9 10

CEC-COILS®

CEC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CEC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

(Incorporated in Bermuda with limited liability)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Stock Code 股份代號：759)

INTERIM REPORT 2009/2010 中期報告

	Pages 頁次
CORPORATE INFORMATION 公司資料	1
CONDENSED CONSOLIDATED INCOME STATEMENT 簡明合併收益表	2
CONDENSED CONSOLIDATED STATEMENT OF COMPREHENSIVE INCOME 簡明合併綜合收益報表	3
CONDENSED CONSOLIDATED STATEMENT OF FINANCIAL POSITION 簡明合併財務狀況表	4
CONDENSED CONSOLIDATED STATEMENT OF CASH FLOWS 簡明合併現金流量表	5
CONDENSED CONSOLIDATED STATEMENT OF CHANGES IN EQUITY 簡明合併權益變動表	6
NOTES TO THE CONDENSED CONSOLIDATED FINANCIAL STATEMENTS 簡明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7
MANAGEMENT DISCUSSION AND ANALYSIS 管理層論述及分析	15
OTHER INFORMATION 其他資料	19

公司資料

董事

執行董事
林偉駿先生*(主席兼董事總經理)*
鄧鳳群女士
李紅女士
鍾偉健先生*(於2009年9月29日獲委任)*

獨立非執行董事
區燊耀先生
李榮鈞先生
鄧天錫博士
葛根祥先生
朱育和教授

審核委員會

鄧天錫博士*(主席)*
區燊耀先生
李榮鈞先生
葛根祥先生

薪酬委員會

區燊耀先生*(主席)*
鄧天錫博士
李榮鈞先生
葛根祥先生
朱育和教授
鄧鳳群女士

公司秘書

何詠儀女士

核數師

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
執業會計師

法律顧問

施文律師行
Appleby

主要往來銀行

中國建設銀行
渣打銀行(香港)有限公司
香港上海滙豐銀行有限公司

註冊辦事處

Canon's Court
22 Victoria Street
Hamilton HM 12
Bermuda

總辦事處及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九龍觀塘巧明街110號
興運工業大廈2樓

中國內地總部

中國廣東省中山市東鳳鎮永安路立新街

股份登記及過戶處

百慕達股份登記總處
Butterfield Fulcrum Group (Bermuda) Limited
Rosebank Centre
11 Bermudiana Road
Pembroke HM08
Bermuda

香港股份登記分處
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皇后大道東183號
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室

網址： http://www.0759.com
http://www.ceccoils.com
http://www.irasia.com/listco/hk/cecint

電郵： info@ceccoils.com

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上市
股份代號：759

2009／2010年度中期業績

CEC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CEC國際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之董事會(「董事會」)欣然提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2009年10月31日止6個月之未經審核簡明合併收益表、簡明合併綜合收益報表、簡明合併現金流量表及簡明合併權益變動表，以及本集團於2009年10月31日結算之未經審核簡明合併財務狀況表。

簡明合併收益表

		截至10月31日止6個月	
	附註	**2009**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08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收益	*2*	**261,067**	394,959
銷售成本		**(208,373)**	(327,564)
毛利		**52,694**	67,395
其他收入－利息收入		**33**	316
其他虧損	*3*	**(506)**	(98)
銷售及分銷開支		**(4,717)**	(7,739)
一般及行政開支		**(37,313)**	(43,854)
經營溢利	*4*	**10,191**	16,020
融資成本	*5*	**(4,389)**	(7,694)
除税前溢利		**5,802**	8,326
税項	*6*	**(3,712)**	(1,190)
期內溢利		**2,090**	7,136
應佔：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		**2,090**	7,129
－少數股東權益		**–**	7
		2,090	7,136
每股盈利，基本及攤薄	*8*	**0.29港仙**	0.99港仙

簡明合併綜合收益報表

	截至10月31日止6個月	
	2009年	2008年
	千港元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期內利潤	**2,090**	7,136
其他綜合收益		
可供出售財務資產之公平價值轉變	**271**	(877)
匯兑差額	**(713)**	6,612
期內綜合收益總額	**1,648**	12,871
應佔綜合收益總額：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	**1,648**	12,864
—少數股東權益	**–**	7
	1,648	12,871

簡明合併財務狀況表

	附註	於2009年10月31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2009年4月30日 千港元 (經審核)
資產			
非流動資產			
租賃土地及土地使用權	9	39,606	40,043
物業、機器及設備	9	316,146	351,132
投資物業	9	26,804	26,804
可供出售財務資產		8,448	8,177
		391,004	426,156
流動資產			
存貨		77,715	92,084
應收貨款	10	135,890	124,307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		6,816	5,757
可收回稅項		–	652
已抵押銀行存款		25,672	27,690
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		38,069	30,212
		284,162	280,702
資產總值		675,166	706,858
權益			
股本	11	71,661	71,661
儲備		336,561	334,913
權益總值		408,222	406,574
負債			
非流動負債			
借款		20,660	54,012
遞延所得稅		5,304	5,871
		25,964	59,883
流動負債			
借款		199,800	201,544
應付貨款	12	20,355	18,145
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		19,318	20,236
應付稅項		1,507	476
		240,980	240,401
負債總值		266,944	300,284
權益及負債總值		675,166	706,858
流動資產淨值		43,182	40,301
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		434,186	466,457

簡明合併現金流量表

	截至10月31日止6個月	
	2009年	2008年
	千港元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經營業務之現金流入淨額	**46,322**	7,796
投資業務之現金流出淨額	**(391)**	(30,260)
融資業務之現金流出淨額	**(39,354)**	(17,030)
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增加／(減少)	**6,577**	(39,494)
匯兑調整	**(575)**	130
期初之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	**30,212**	70,316
期終之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	**36,214**	30,952
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結餘之分析：		
銀行結餘及現金	**38,069**	41,409
銀行透支	**(1,855)**	(10,457)
	36,214	30,952

簡明合併權益變動表(未經審核)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					
	股本	其他儲備	保留溢利	合計	少數股東權益	權益總值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於2008年5月1日結餘	71,661	126,948	229,006	427,615	248	427,863
期內溢利	–	–	7,129	7,129	7	7,136
其他綜合收益：						
可供出售財務資產之公平價值轉變	–	(877)	–	(877)	–	(877)
匯兑差額	–	6,612	–	6,612	–	6,612
截至2008年10月31日止期間的綜合收益總額	–	5,735	7,129	12,864	7	12,871
2007/2008年度末期股息	–	–	(3,583)	(3,583)	–	(3,583)
於2008年10月31日結餘	71,661	132,683	232,552	436,896	255	437,151
於2009年5月1日結餘	71,661	135,606	199,307	406,574	–	406,574
期內溢利	–	–	2,090	2,090	–	2,090
其他綜合收益：						
可供出售財務資產之公平價值轉變	–	271	–	271	–	271
匯兑差額	–	(713)	–	(713)	–	(713)
截至2009年10月31日止期間的綜合收益總額	–	(442)	2,090	1,648	–	1,648
於2009年10月31日結餘	71,661	135,164	201,397	408,222	–	408,222

簡明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1. 編製基準及會計政策

本未經審核簡明合併中期財務報表(「本中期財務報表」)乃按照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而編製。本中期財務報表應與截至2009年4月30日止年度財務報表一併閱讀。

編製本簡明合併財務資料所採用之會計政策與截至2009年4月30日止年度之年度財務報表所採用的會計政策一致，惟以下所述者除外。

本集團必須在2009年5月1日開始的財務年度首次採用以下新準則和修改。

- 香港會計準則1(修訂)「財務報表的列報」。此項修訂準則禁止在權益變動表中呈列收益及支出項目(即「非所有者的權益變動」)，並規定「非所有者的權益變動」必須與所有者的權益變動分開呈列。所有「非所有者的權益變動」需要在業績報表中呈列。

  主體可選擇在一張報表(綜合收益表)中，或在兩張報表(一張單獨的收益表和一張綜合收益表)中呈列。

  本集團已選擇呈列兩張報表：收益表和綜合收益表。本中期財務報表已根據修訂的披露規定編製。

  此修訂亦引入了一系列新的名詞(包括修訂簡明合併財務報表的名稱)。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8「經營分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8「經營分部」取代了香港會計準則14「分部報告」。此準則要求採用「管理層基準」，即分部資料須按照與內部報告所採用的相同基準呈報。

  經營分部的報告方式已與向管理層提供的內部報告方式接軌。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7「金融工具：披露」的修改。此修改增加有關公允值計量的披露規定，並修改有關流動性風險的披露。此修改引入了有關金融工具公允值計量披露的三層架構，並規定對被分類為架構內最低一層的金融工具某些特定的數量性披露資料。此等披露將有助於改善主體之間對公允值計量影響的可比較性。此外，此修改澄清並加強了有關流動性風險披露的現有規定，主要規定須分開衍生和非衍生金融負債的流動性風險分析。此修改亦規定必須披露金融資產的到期日分析，當中必須披露有助於瞭解流動性風險的性質和內容的資訊。本集團將於其截至2010年4月30日止年度的財務報表中作出額外的相關披露。

簡明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1. 編製基準及會計政策*(續)*

本集團必須在2009年5月1日開始的財務年度首次採納以下新準則、準則修改和解釋，但現時與本集團無關。

- 香港會計準則23(修改)「借款費用」。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2(修改)「以股份為基礎的支付」。
- 香港會計準則32(修改)「金融工具：列報」。
- 香港財務報告解釋公告9(修改)「勘入衍生工具的重估」及香港會計準則39(修改)「金融工具：確認及計量」。
- 香港財務報告解釋公告13「客戶忠誠度計劃」。
- 香港財務報告解釋公告15「房地產建造協議」。
- 香港財務報告解釋公告16「對國外經營淨投資的套期」。
- 香港會計準則39(修改)「金融工具：確認及計量」。

本集團並無提早採納任何於2009年10月31日或之前頒佈但對截至2010年4月30日止財政年度尚未生效的新訂準則、修訂或詮釋，本集團正評估其對本集團業績及經營的影響。

2. 分部資料

首席經營決策者(「管理層」)審視本集團的內部報告以評估表現和分配資源。管理層已決定根據此等報告釐定經營分部。

管理層從產品角度考慮業務。本集團有兩個報告分部，分別為(i)電子元件製造及(ii)其他收入(包括租金收入及提供資訊科技服務之服務收入)。提供給管理層決策之用的分部資料均與財務報表計量一致。

簡明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2. **分部資料*(續)***

	截至2009年10月31日止6個月			截至2008年10月31日止6個月		
	電子元件製造 *千港元*	其他收入 *千港元*	合計 *千港元*	電子元件製造 *千港元*	其他收入 *千港元*	合計 *千港元*
分部收益						
銷售	260,208	1,612	261,820	394,234	2,130	396,364
分部間銷售	–	(753)	(753)	–	(1,405)	(1,405)
對外銷售	260,208	859	261,067	394,234	725	394,959
分部業績						
經營溢利	9,871	320	10,191	15,666	354	16,020
融資成本			(4,389)			(7,694)
除稅前溢利			5,802			8,326
稅項			(3,712)			(1,190)
期內溢利			2,090			7,136
非流動資產之增加	327	80	407	48,319	–	48,319
折舊及攤銷	35,073	27	35,100	36,389	26	36,415
分銷及行政費用	41,821	209	42,030	51,273	320	51,593

	電子元件製造		其他收入		合計	
	於31/10/2009 *千港元*	於30/4/2009 *千港元*	於31/10/2009 *千港元*	於30/4/2009 *千港元*	於31/10/2009 *千港元*	於30/4/2009 *千港元*
分類資產	646,716	678,064	28,450	28,142	675,166	706,206
未分配資產					–	652
資產總值					675,166	706,858

簡明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2. 分部資料*(續)*

地區資料

	收益 截至10月31日止6個月		非流動資產	
	2009年	2008年	**於31/10/2009**	於30/4/2009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中國(包含香港特別行政區)	**208,350**	312,023	**390,512**	425,532
其他國家	**52,717**	82,936	**492**	624
	261,067	394,959	**391,004**	426,156

分地區收益以送貨目的地釐訂。

分地區非流動資產乃根據有關資產所在地釐訂。

截至2009年10月31日止6個月，來自單一外部客戶的收益約為75,721,000港元(2008年：126,138,000港元)。此等收益來自電子元件製造分部。

3. 其他虧損

	截至10月31日止6個月	
	2009年	2008年
	千港元	*千港元*
出售及撇銷物業、機器及設備之虧損淨額	**506**	98

簡明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4. 經營溢利

經營溢利已扣除／(記賬)下列項目：

	截至10月31日止6個月	
	2009年	2008年
	千港元	*千港元*
租賃土地及土地使用權攤銷	**490**	484
已售存貨成本	**107,056**	181,144
物業、機器及設備折舊	**34,610**	35,931
僱員福利開支(包括董事酬金)	**70,632**	105,712
應收貨款之減值撥備	**3,417**	139
存貨減記／(存貨減記回撥)	**1,347**	(299)

5. 融資成本

	截至10月31日止6個月	
	2009年	2008年
	千港元	*千港元*
利息支出	**3,891**	6,807
安排借款成本攤銷	**498**	887
	4,389	7,694

簡明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6. 稅項

本公司於百慕達成立並獲豁免百慕達稅項至2016年。香港利得稅乃根據本期之估計應課稅溢利按16.5%(2008年：16.5%)之稅率計算撥備。本公司於中國內地之附屬公司須根據中國內地稅法計算之應課稅所得按12.5%至25% (2008年：12.5%至25%)之稅率繳納中國內地企業所得稅。其他海外稅項已根據本期之估計應課稅溢利按有關司法權區之稅率計算。

已於簡明合併收益表中扣除之稅項包括：

	截至10月31日止6個月	
	2009年	2008年
	千港元	*千港元*
香港利得稅		
－本期	**3,012**	917
－過往年度超額撥備	**–**	(137)
海外稅項包括中國內地－本期	**1,267**	1,884
遞延稅項	**(567)**	(1,474)
	3,712	1,190

7. 股息

董事會決議不宣派截至2009年10月31日止6個月之股息(2008年：無)。

8. 每股盈利

截至2009年10月31日止6個月之每股基本盈利乃按期內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溢利約2,090,000港元(2008年：7,129,000港元)及於期內已發行股份之加權平均數716,610,798股(2008年：716,610,798股)計算。

截至2009年10月31日及2008年10月31日止各6個月內，每股攤薄盈利相等於每股基本盈利，因並無潛在攤薄股份。

簡明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9. 資本性開支之變動

截至2009年10月31日止6個月，資本性開支之添置約為407,000港元(2008：48,319,000港元)；出售及撇銷物業、機器及設備之總賬面淨值則為522,000港元(2008年：103,000港元)。

10. 應收貨款

應收貨款賬齡分析如下：

	於2009年10月31日 *千港元*	於2009年4月30日 *千港元*
即期	**112,281**	112,380
過期0 – 1個月	**14,915**	8,701
過期1 – 2個月	**6,321**	1,192
過期2 – 3個月	**2,373**	2,034
過期超過3個月	**5,650**	3,093
	141,540	127,400
減：應收貨款減值撥備	**(5,650)**	(3,093)
	135,890	124,307

本集團之高級管理層及本公司所成立之應收賬監察委員會對每名客戶持續作信貸及收賬評估。本集團向付款紀錄良好並已與本集團建立良好關係之客戶平均給予1個月至4個月之信貸期。

11. 股本

	於2009年10月31日 *千港元*	於2009年4月30日 *千港元*
法定股本：		
1,000,000,000（於2009年4月30日：1,000,000,000）每股面值0.10港元之股份	**100,000**	100,000
已發行及繳足股本：		
716,610,798（於2009年4月30日：716,610,798）每股面值0.10港元之股份	**71,661**	71,661

簡明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12. 應付貨款

應付貨款賬齡分析如下：

	於2009年10月31日 千港元	於2009年4月30日 千港元
即期	19,329	17,635
過期0 – 1個月	856	111
過期1 – 2個月	9	33
過期2 – 3個月	–	71
過期超過3個月	161	295
	20,355	18,145

13. 購股權計劃

於2002年9月26日，本公司採納新購股權計劃(「該計劃」)，該計劃旨在為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之任何全職僱員(包括執行董事)及非執行董事(包括本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提供獲得本公司專有利益之機會，鼓勵參加者致力提高本公司及其股份之價值以符合本公司及股東之整體利益。

截至2009年10月31日止6個月，本公司概無根據該計劃授出任何購股權(2008年：無)。

14. 資本承擔

	於2009年10月31日 千港元	於2009年4月30日 千港元
就物業、機器及設備之資本承擔：		
已訂約但未撥備	1,998	108

15. 關聯方交易

		截至10月31日止6個月	
		2009年 千港元	2008年 千港元
(a)	向本公司一名董事擁有的一間有關聯公司支付租賃開支	242	–
(b)	主要管理人員酬金如下：		
	工資及薪金	2,885	2,951
	退休金成本－界定供款計劃	207	251
		3,092	3,202

管理層論述及分析

業務回顧

截至2009年10月31日止6個月，本集團之收益為261,067,000港元（2008年：394,959,000港元），較去年同期下降34%。毛利為52,694,000港元（2008年：67,395,000港元），較去年同期下跌22%；及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溢利下降至2,090,000港元（2008年：7,129,000港元），跌幅為71%。然而，與去年財政年度之下半年業務比較，收益及毛利分別錄得19%及94%之增幅，反映訂單已穩定地止跌回升，本集團之業務在審慎及穩健之銷售策略管理下，正步向險中求穩的發展階段。於回顧期內，邊際毛利率為20.2%（2008年：17.1%），較去年同期上升3.1個百分點。營運開支方面，銷售及分銷開支與一般及行政開支分別為4,717,000港元（2008年：7,739,000港元）及37,313,000港元（2008年：43,854,000港元），較去年同期分別減少39%及15%。

營運資金方面，於2009年10月31日，本集團之應收貨款為135,890,000港元（2009年4月30日：124,307,000港元），較去年財政年度之年結日增加約9%。由於回顧期內之收益相對去年財政年度之下半年收益219,573,000港元，增加約19%，本集團將一如以往地高度關注應收賬之質素及採取極嚴謹之信貸政策。於2009年10月31日，本集團之存貨為77,715,000港元（2009年4月30日：92,084,000港元），較去年財政年度之年結日減少約16%。存貨量持續降低主要為本集團優化生產流程使用物料之成果。另一方面，去年度關閉缺乏效益之工場亦使整體存貨水平降低。本集團之應付貨款為20,355,000港元（2009年4月30日：18,145,000港元）。

管理層論述及分析

財務回顧

資金盈餘及債務

於2009年10月31日，本集團之銀行結餘及現金（以港元、美元及人民幣為主）為63,741,000港元（2009年4月30日：57,902,000港元）。於2009年10月31日，本集團就透支、借款、貿易融資、應收貨款讓售等之銀行信貸總額（不包括外匯衍生工具額度）約為346,887,000港元（2009年4月30日：396,613,000港元）。於同日之未動用信貸約為126,018,000港元（2009年4月30日：138,239,000港元）。於2009年10月31日，已動用信貸總額中，約114,869,000港元乃以本集團若干應收貨款、銀行存款和可供出售財務資產作為抵押。此外，本集團尚須符合與主要融資銀行所釐定之若干財務限制條款。於2009年10月31日，本集團能符合該等財務限制條款。

本集團於2009年10月31日由各銀行提供之借款總額為220,460,000港元（2009年4月30日：255,556,000港元），其中199,800,000港元（2009年4月30日：201,544,000港元）為1年內到期之短期借款；而20,660,000港元（2009年4月30日：54,012,000港元）則為1年以上但不超過5年內到期之遠期借款。於2009年10月31日，本集團資本負債比率*為0.31（2009年4月30日：0.36），較去年財政年度之年結日降低0.05。此外，於同日本集團並沒有或然負債（2009年4月30日：無）。

(（借款總額減現金及現金等同項目）與（借款總額減現金及現金等同項目加權益總值）之比率）*

財務資源及資本結構

本集團於截至2009年10月31日止6個月之現金流入淨額（即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增加）為6,577,000港元（2008年：現金流出淨額39,494,000港元）。經營業務之現金流入淨額為46,322,000港元（2008年：7,796,000港元）。融資業務之現金流出淨額為39,354,000港元（2008年：17,030,000港元）。目前本集團之財務槓桿已按步降低，大大提高企業於極度不明朗之市場環境下之持續經營安全性。另外，本集團於截至2009年10月31日止6個月之利息支出為3,891,000港元（2008年：6,807,000港元），較去年同期減少43%。

管理層論述及分析

財務回顧*(續)*

財務資源及資本結構(續)

本集團於回顧期內並無重大之固定資產投資項目，於截至2009年10月31日止6個月之投資業務之現金流出淨額為391,000港元(2008年：30,260,000港元)。

現金流量摘要

	截至10月31日止6個月	
	2009年	2008年
	千港元	*千港元*
經營業務之現金流入淨額	**46,322**	7,796
投資業務之現金流出淨額	**(391)**	(30,260)
融資業務之現金流出淨額	**(39,354)**	(17,030)
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增加／(減少)	**6,577**	(39,494)

於2009年10月31日，本集團之流動資產淨值為43,182,000港元(2009年4月30日：40,301,000港元)，流動比率為1.18倍(2009年4月30日：1.17倍)。

資產之抵押

於2009年10月31日，本集團總賬面值約47,228,000港元(2009年4月30日：50,871,000港元)之若干資產已用作本集團銀行信貸之抵押。

外匯風險

本集團之業務主要集中於香港、中國內地及東南亞。主要的收益貨幣為港元、人民幣及美元；而主要的成本貨幣為港元、人民幣及美元。近來，美元相對世界主要貨幣出現貶值，市場時有人民幣兌美元匯價上升預期之消息。若果將來人民幣兌美元大幅升值，將對本集團之成本增添壓力。為此，管理層將密切注意人民幣之波動趨勢。

管理層論述及分析

未來展望

去年度發生之金融海嘯，使本集團之訂單出現災難式的波動。於回顧期內，電子消費品市場需求已趨回穩，然而市場環境仍然具有不明朗因素，現階段實在難以預期未來的市場需求波動。本集團為使遇上市場波動時不致於墮入進退失據之局面，將採取穩步向前的營銷方向，集中資源服務現有客戶及配合其業務發展。此外，本集團將繼續執行「量入為出」的經營原則，致力進一步壓縮營運開支，善用資源，力求進一步降低本集團之收支平衡點，增強面對市場波動的持續經營能力。

本集團將致力改善其財務結構及降低財務風險，故此必須保持極度審慎之理財政策。除壓縮開支外，本集團持續竭力控制應收賬及存貨量水平，以增加流動資金之使用靈活度，並提高現金流量。

僱員

經過去年度大幅裁減崗位後，目前之僱員總數與去年同期比較減少約40%。於2009年10月31日，本集團共僱用約4,590名（2008年：7,600名）員工，包括約4,130名生產僱員及460名各級幹員。本集團因應目前的營運安排，將按實際工作需要於下半年度裁減香港本部約兩成職位。另一方面，本集團於中國內地之各個生產工場將增聘約兩成生產員工以配合未來之訂單需求。僱員酬金乃參考市場標準、個別表現及工作經驗釐定，定期作出檢討，及按約定員工福利包括退休金計劃、醫療保險、在職培訓、教育資助及其他依所在地法定社保薪假等等。根據本公司之購股權計劃，購股權可授予合資格員工以認購本公司股份。於回顧期內，本公司概無根據該計劃授出任何購股權（2008年：無）。

其他資料

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之證券權益

於2009年10月31日，本公司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之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登記於本公司存置之登記冊內，或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10中所載之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權益如下：

(a) 本公司股份

	所持每股面值0.10港元之股份數目				
董事姓名	**個人權益** *(附註2)*	**公司權益**	**信託權益**	**權益總額**	**佔已發行股本之百分比**
林偉駿先生	29,955,188	442,295,660 *(附註3)*	442,295,660 *(附註3)*	472,250,848 *(附註3)*	65.90%
鄧鳳群女士	4,194,611	–	–	4,194,611	0.59%
李紅女士	548,000	–	–	548,000	0.08%
區燊耀先生	6,257,440	–	–	6,257,440	0.87%
鄧天錫博士	3,714,000	–	–	3,714,000	0.52%

附註：

1. 所有上述之本公司股份權益均為好倉。

2. 個人權益為有關董事作為實益擁有人持有之權益。

3. 該442,295,660股股份乃由Ka Yan China Investments Limited之全資附屬公司Ka Yan China Development (Holding) Company Limited所持有。Ka Yan China Development (Holding) Company Limited之全部已發行股本均由一酌情信託(「該信託」)之受托人HSBC International Trustee Limited最終持有。就證券及期貨條例而言，作為該信託之成立人，林偉駿先生被視為擁有Ka Yan China Development (Holding) Company Limited所持之全部股份之權益。公司權益及信託權益中之442,295,660股之本公司股份屬同批股份並互相重疊。因此，林偉駿先生於本公司之權益總額中472,250,848股股份乃經撇除相同股份後計算所得。

其他資料

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之證券權益*(續)*

(b) 本公司相聯法團之股份
高雅線圈製品有限公司

董事姓名	所持每股面值1.00港元之無投票權遞延股份數目				佔已發行無投票權遞延股份之百分比
	個人權益	公司權益	家族權益	權益總額	
林偉駿先生 *(附註4、5及6)*	7,500,000	6,000,000	500,000	14,000,000	100%

附註：

4. 林偉駿先生持有7,500,000股每股面值1.00港元之無投票權遞延股份，約佔高雅線圈製品有限公司已發行之14,000,000股每股面值1.00港元之無投票權遞延股份之53.57%。本公司之直接全資附屬公司Coils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持有高雅線圈製品有限公司全部已發行普通股股本。

5. Ka Yan China Development (Holding) Company Limited持有6,000,000股每股面值1.00港元之無投票權遞延股份，而羅靜意女士(林偉駿先生之配偶)則持有500,000股每股面值1.00港元之無投票權遞延股份，分別佔高雅線圈製品有限公司股本中14,000,000股每股面值1.00港元之無投票權遞延股份約42.86%及約3.57%。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i)就Ka Yan China Development (Holding) Company Limited所持有之股份而言，由於上文第(a)分段之附註3所載之理由及(ii)就羅靜意女士所持有之股份而言，由於林偉駿先生為羅靜意女士之配偶，因此，林偉駿先生被視為擁有所有該等股份權益。

6. 所有上述由林偉駿先生持有或被視為擁有高雅線圈製品有限公司之無投票權遞延股份權益均為好倉。

7. 林偉駿先生作為若干附屬公司之控股公司之受託人持有該等附屬公司之股份。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2009年10月31日，本公司之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概無擁有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之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之權益或淡倉而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登記於本公司存置之登記冊內，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第8分部或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規定。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2009年10月31日，本公司之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或其配偶或18歲以下子女概無獲授任何權利以認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之任何股本或債務證券，或已行使任何該等權利。

其他資料

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須予披露之股東權益

按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存置之登記冊所記錄，於2009年10月31日，除本公司董事或最高行政人員外，以下人士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第3分部之條文須向本公司披露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之權益或淡倉：

本公司股份

主要股東(定義見上市規則)

名稱	所持每股面值0.10港元之股份數目				佔已發行股本之百分比
	實益擁有人	家族權益	公司權益	信託權益	
羅靜意女士	–	472,250,848 *(附註2)*	–	–	65.90%
Ka Yan China Development (Holding) Company Limited	442,295,660 *(附註2及3)*	–	–	–	61.72%
Ka Yan China Investments Limited	–	–	442,295,660 *(附註2及3)*	–	61.72%
HSBC International Trustee Limited	–	–	–	442,295,660 *(附註2及3)*	61.72%

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存置之登記冊所記錄之其他人士

名稱	所持每股面值0.10港元之股份數目				佔已發行股本之百分比
	實益擁有人	家族權益	公司權益	信託權益	
Toko, Inc.	36,785,402	–	–	–	5.13% *(附註4)*

其他資料

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須予披露之股東權益*(續)*

本公司股份*(續)*

附註：

1. 所有上述本公司股份權益均為好倉。

2. 該442,295,660股股份乃由Ka Yan China Investments Limited之全資附屬公司Ka Yan China Development (Holding) Company Limited所持有。Ka Yan China Development (Holding) Company Limited之全部已發行股本均由林偉駿先生所成立之該信託最終持有。就證券及期貨條例而言，羅靜意女士(作為林偉駿先生之配偶)被視為擁有其配偶所持有之全部股份之權益。

3. 本公司之最終控股公司Ka Yan China Investments Limited及HSBC International Trustee Limited所持有之442,295,660股股份之權益為相同股份並互相重疊，而該等股份乃組成Ka Yan China Development (Holding) Company Limited所擁有權益之股份。於2009年10月31日，Ka Yan China Investments Limited、Ka Yan China Development (Holding) Company Limited及HSBC International Trustee Limited實際所持有互相重疊之本公司股份數目為442,295,660股。

4. 該百分比已按於2009年10月31日本公司之已發行股份總數(即716,610,798股股份)作出調整。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本公司並未獲知會有任何其他人士(本公司董事或最高行政人員除外)於2009年10月31日擁有(不論直接或間接)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存置之登記冊所記錄之有關股本中5%或以上之股份之權益或淡倉。

根據上市規則第13.21條作出之披露

根據上市規則第13.21條之披露規定，本公司就2007年協議(定義見下文)項下的有關本公司控股股東之特定責任之條件，作出下列披露：

於2007年9月17日，本公司(作為借款方)、本公司之間接全資附屬公司高雅線圈製品有限公司(作為原擔保人)及一組銀行訂立一項3年期可轉讓有期貸款協議(「2007年協議」)，其總額為300,000,000港元(「2007年信貸」)。

其他資料

根據上市規則第13.21條作出之披露*(續)*

根據2007年協議之條款，倘本公司之主席及控股股東林偉駿先生不再擔任本公司之主席或不再積極參與本集團之管理及業務，將會構成違約事項。

倘出現上述違約事項，則在本公司接獲一項就此而發出之通知後，(i)2007年信貸將即時被取消；(ii)2007年信貸項下之所有或部份貸款(連同累計利息)及根據所有融資文件(包括2007年協議)累計或尚未償還之所有其他款項將即時到期償還；及／或(iii)2007年信貸項下之所有或部份尚未償還貸款將立即成為在要求時即須償還之款項。於2009年10月31日，2007年協議項下之尚未償還貸款總額約為100,000,000港元。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之上市股份

於截至2009年10月31日止6個月內，本公司並無贖回其任何上市股份。於截至2009年10月31日止6個月內，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亦無購買或出售本公司任何上市股份。

企業管治常規守則

於截至2009年10月31日止6個月內，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14所載之企業管治常規守則(「該守則」)之原則，並一直遵守該守則所載之適用守則條文，惟以下偏離事項除外：

1. 根據守則條文第A.4.1條，非執行董事的委任應有指定任期，並須接受重新選舉。

   本公司之其中3位獨立非執行董事並無指定任期，惟須根據本公司之公司細則於本公司之股東週年大會上至少每3年輪值退任一次。本公司擬遵守守則條文第A.4.1條，與各非執行董事於彼等各自獲重新選舉時訂立具指定任期之委任書。本公司另外兩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已於2009年9月29日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獲重新委任後簽訂具指定任期之委任書。

其他資料

企業管治常規守則*(續)*

2. 根據守則條文第A.2.1條，主席與行政總裁的角色應有區分，並不應由一人同時兼任。

於2009年9月29日前，董事會主席及本公司行政總裁(「行政總裁」)之角色由本公司兩位不同的執行董事擔任。由於本公司執行董事各自之職務被重新分配，董事會主席林偉駿先生由2009年9月29日起獲委任為本公司之董事總經理，並自此履行行政總裁之職責。此為偏離守則條文第A.2.1條(訂明主席與行政總裁的角色應有區分，並不應由一人同時兼任)之事項。然而，林偉駿先生為本集團之創辦人，於行業內具備豐富而寶貴的經驗，對本集團運作相當重要。董事會相信目前由一人同時擔任主席及行政總裁之架構可為本公司提供強而有力的一致領導及讓規劃及執行業務決定及策略更有效率和更具效益。董事會認為目前該架構乃符合本公司及其股東之最佳利益。

披露董事資料

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B(1)條的披露要求，董事資料變更如下：

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鄧天錫博士於2009年9月28日退任偉俊集團控股有限公司(於聯交所上市之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一職。

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葛根祥先生為北京建設(控股)有限公司(前稱元昇國際集團有限公司)(於聯交所上市之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該上市公司之名稱更改於回顧期內開始生效。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之審核委員會現由4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由鄧天錫博士擔任審核委員會之主席，彼乃香港執業會計師，於公司財務、核數及財務管理方面具有豐富經驗。審核委員會自成立以來均有定期會議，並須於每個財政年度至少舉行兩次。

該審核委員會已檢討本集團所採納的會計準則和實務與本集團之內部監控，並審閱截至2009年10月31日止6個月之中期報告。

其他資料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截至2009年10月31日止6個月期間，本公司一直採納上市規則附錄10中所載之標準守則為本公司就董事的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經本公司向所有董事作出具體查詢後，所有董事已確認於截至2009年10月31日止6個月期間內，一直遵守標準守則所規定的標準。

承董事會命
林偉駿
主席

香港，2009年12月14日

Summary
of credit facilities utilisation
融資信貸動用摘要

As at 31 October 2009
於2009年10月31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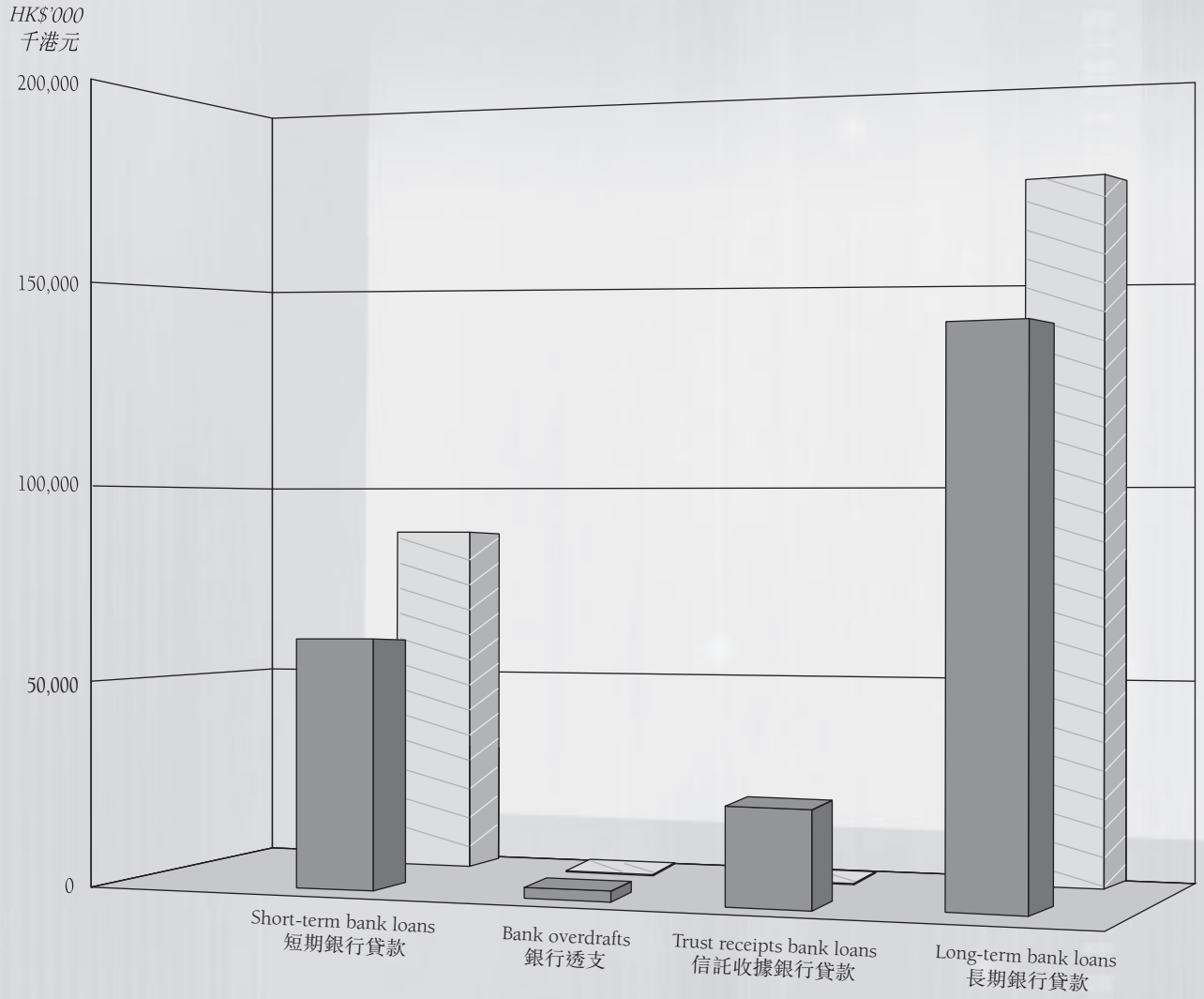

31/10/2009

30/4/2009

09/10

5 6 7
8 9 10

香港九龍觀塘巧明街110號興運工業大廈2樓
2nd Floor, Hing Win Factory Building,110 How Ming Street, Kwun Tong, Kowloon, Hong Kong